**黑水县洛多乡2019年部门**

**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概况

（一）机构组成

洛多乡属于乡财县管的乡镇，设有独立的财政所，本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。全乡共辖7个行政村。洛多乡下设股级行政机构4个（3办1所）：党政综合办、基层组织建设办、综治维稳办、财政所。下设事业机构4个：经济发展服务中心、社会事业服务中心、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、综合文化中心。

1. 机构职能

黑水县洛多乡人民政府是基层国家行政机关，行使本行政区域的政府行政职能，根据有关文件规定，主要职责是：宣传和贯彻执行上级各部门及本乡的各项政策、法规、决议等；讨论决定全乡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；加强党委自身建设和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；按照干部管理权限，负责对本级乡村干部的教育、管理、培训、选拔和监督工作，并实现村级财务统一由乡代管；认真做好全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计划生育，环境、国土等管理工作。

1. 人员概况

洛多乡总编制28名，其中：行政编制19名，事业编制7名，工勤2名。2019年12月在册人数：在职24名，其中：行政人员16名，其他事业人员7名，行政工勤1名。

二、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

（一）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

我乡2019年收入预算581.56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581.56万元，占100%；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，占0%。

1.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。

我乡2019年支出603.76万元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304.04万元，占总支出50.04%，商品服务支出116.72万元，占总支出19.33%，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104万元，占总支出17.22%,其他资本性支出79万元，占总支出13.08%，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5.6万元，占总支出0.93%。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3.53万元，占56.36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.98万元，占9%、城乡社区支出6.6万元，占0.9%、住房保障支出30.11万元，占14.4%、农林水支出242.49万元，占58.85%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6.26万元，占9.73%。

1.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

（一）部门预算管理。

我乡严格按照县财政局“人员经费按标准，公用经费按定额”的预算原则，对我乡财政预算做出规划。制定适宜我乡乡情的财务管理制度，将经费管理、经费审批、借款管理、现金及支票管理和财务管理五个方面融入进我乡财务管理制度。根据中央八项规定、省委十项规定、州委和县委相关规定，对“三公经费”、会议费、公务卡强制接算目录制度等进行了完善，单位领导干部加强对财政预算资金的管理，机关干部、职工遵守财经纪律，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办事，没有发生违反财经纪律、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情况。同时，在开支控制、办公用品采购、大宗印刷管理、车辆租赁等方面严格执行相关制度。

（二）专项预算管理

我乡严格履行预算执行程序，加强专项资金的管理，力求预算资金拨付的规范。根据本地实际，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和核算制度，对县财政下达的经济计划、效益指标、财经任务等进行科学筹划，细化财政预算收支项目，完善财政预算编制内容，增强财政预算的约束力，提高财政预算编制的完整性，严格按照各项专项资金的性质、用途，规范财政预算的收支行为，保证专项资金的专款专用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（三）结果应用情况

我乡依据财政编审要求,在年度终了后,结合本单位当年全部预算收入、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等,对全口径的资金收入、支出和预算管理、资产管理等工作进行的全面总结。

通过对部门决算报表的编制，来检查本单位全年资金的使用管理、职能履行情况等，并为单位内部控制工作的有序开展提供数据支撑。

1. 评价结论及建议
2. 评价结论

2019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我乡的脱贫攻坚、发展生产、综治维稳等各项工作得到平稳推进，并取得较好成效。为全县经济发展、社会稳定做出了自身的贡献。

1. 存在问题

1、内部管理上较为粗糙。

2、预算执行力度不够。

3、预算编制的前瞻性不够,导致预算和实际支出存在调整。

4、财务管理水平有待提高。财务工作按部就班，缺乏创新，在精度和深度上欠缺，还需要进一步完善，尤其在项目建设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学习。

（三）改进建议。

1、进一步完善和落实相关管理制度，并严格执行。

2、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加强单位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，科学规划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，减少预算资金的调整、结转和结余的情形。

3、建议财政部门加强对各单位财务人员队伍建设的重视，加强对财务人员做好各项财务工作的指导和培训，尤其是加强新《预算法》、《行政单位会计制度》等学习培训，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。